

府谷县神龙山除险加固工程

施工合同

府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

二〇二六年

合同协议书

神龙山除险加固工程经公开招标，由陕西广聚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对该项目进行承建。由府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局务会研究决定，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同双方

1、甲方：府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

2、乙方：陕西广聚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、合同文件组成

1、施工合同书（包括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其它补充协议）。

2、成交通知书。

3、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。

三、合同价款

1、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陆拾万伍仟伍佰元整（¥2605500.00元）。

四、合同工程范围

合同工程范围是指招投标中全部工程内容及范围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。

五、合同的转包与分包

本合同严禁以任何借口和形式转让或转包，如有发生，取消承包资格，另选施工单位。

六、合同的履行

1、合同双方均需认真履行赋予各方的权力和义务，

遵守承诺。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，均属于违约行为，须按本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2、乙方须按工程进度需要，及时投入人员、设备和材料。否则，甲方有权令其暂停施工、暂停支付或追究违约罚款等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在项目开工前，依法为项目所有务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并足额缴纳保险费用，确保人员上岗前完成参保登记；未按规定办理的，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人员进场施工，且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、质量安全事故等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3、合同执行期间，乙方应委派相关负责人，并常驻现场对本工程进行管理。如需更换，应经甲方批准。技术负责人须坚守工地，请假超过3天时，由甲方审批。

七、施工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6年5月15日；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年9月14日。工期总日历天数：120天。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和延误，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公司确认后，乙方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，甲方代表应在同乙方商定之后，决定竣工时间延长的期限。

- (1)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；
- (2) 由甲方造成的延误、障碍、阻止；
- (3) 不可抗力。

八、工程款支付及结算

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支付合同金额预付款40%，即壹佰零肆万贰仟贰佰元（1042200元）；待工程经甲方验收后再次支付合同工程款的40%，即壹佰零肆万贰仟贰佰元

(1042200元)；剩余工程款结算待审计完成后性一次支付。

九、安全施工

工程施工安全及防汛安全管理由乙方负责。乙方必须按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，在施工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和对周围的人、物造成的伤害，由乙方自行承担，甲方不负任何责任。

十、其它

1、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；

2、本协议书一式四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
甲方：府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乙方：陕西广聚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(单位盖章)

(单位盖章)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

签订日期：2018年5月15日